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

承辦人：陳瓊如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9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G706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316518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11322018506_113D2406370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國文及自然領域美學相關實驗課程」訊息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8月19日師大化學字第11310232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局同意本市教師公假參與旨案課程。

三、活動資訊(皆採網路報名)：

(一)第一場次師大1場：

1、時間：113年9月7日(星期六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40分。

2、活動地點：該校公館校區理學院E302教室(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理學院E302教室)；

3、報名連結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gMA5x1q1tHW0VvqpHhnmrT1jtQAFAhL4ihRM_AC9hD9Tig/viewform。

(二)第二場次師大2場：

1、時間：113年10月1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：30至下午4：40。

2、活動地點：該校公館校區理學院E302教室（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理學院E302教室）；

3、報名連結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fJmPEtRJ_4LOGsRjL1-2Gr8s65ofIAMcDIxeh63CQIFf1_Q/viewform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國中小學自然領域及國文領域教師優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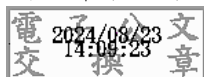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旨案活動不提供教師研習時數。

六、若對此活動訊息有任何問題，可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韓欣倫專任助理連繫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7749-6953。

七、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度國文及自然領域美學相關實驗課程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